

課程規劃：行政法入門

課程概要	<p>從憲法之拘束性來看，行政一方面不得抵觸憲法，他方面更應積極實現憲法的內涵，行政法即在此意涵上提供行政在行為、程序乃至組織等層面可供遵循的規範，同時扮演節制行政濫權侵害人民權利的角色。本課程預計由行政的意義、法源等基礎概念出發，逐步帶領同學進入行政的行為形式、行政程序及用以履行行政任務的組織設計，乃至行政賠償、補償與救濟等課題，期待同學於修習完本課程後能建立起對公法的體系性理解，並領會德國聯邦行政法院前院長及柏林自由大學教授 Fritz Werner 曾於 1959 年所言：「行政法作為具體化之憲法」的意義。</p>
講授進度表	<p>第 1 週：導論：課程與教材介紹、行政的意義； 第 2 週：憲法與行政之關係、憲法解釋（訴訟）與行政法學； 第 3 週：行政法之法源（一）：意義、任務、成文與不成文法源； 第 4 週：行政法之法源（二）：位階、規範審查、效力； 第 5 週：行政行為法（一）：行政處分：沿革、要件、分類； 第 6 週：行政行為法（二）：行政處分：效力、附款、廢棄； 第 7 週：行政行為法（三）：行政命令； 第 8 週：行政行為法（四）：行政計畫； 第 9 週：行政行為法（五）：行政契約； 第 10 週：行政行為法（六）：私法形式之行政行為； 第 11 週：行政行為法（七）：行政事實行為； 第 12 週：行政罰； 第 13 週：行政程序法的程序要求與行政執行； 第 14 週：行政的組織、人員及其建構； 第 15 週：公物與公營造物之利用； 第 16 週：國家賠償與徵收補償；</p>
參考資料 （依姓名筆 畫排列）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李建良，行政法基本十講，12 版，2022。 2、李震山，行政法導論，12 版，2022。 3、吳志光，行政法，11 版，2022。 4、吳庚、盛子龍，行政法之理論與實用，16 版，2020。 5、林明鏘，行政法講義，7 版，2022。 6、翁岳生等，行政法（上）、（下），4 版，2020。 7、許宗力，憲法與法治國行政，2 版，2007。 8、陳敏，行政法總論，10 版，2019。 9、陳新民，行政法學總論，10 版，2020。 10、黃舒芃，行政命令，2011。